

**疾病管制署國際及小三通港埠
第一線檢疫人員防護裝備建議表**

111年10月13日

風險評估	執勤人員類別 ^{註1}	防護裝備 ^{註2}					
		呼吸防護		手套	隔離/防護衣		護目裝備 A.護目鏡 B.全面罩
		外科口 罩	N95口 罩		一般(防潑 水)隔離衣	防水隔離 衣	
檢疫區域	1. 動線分流引導、發放快 篩試劑	V					
	2. 檢疫站(體溫監測) 僅監看紅外線熱影像儀、 不直接接觸/詢問旅客	V					
	3. 檢疫站(體溫監測站) 需再次量測旅客體溫、 詢問症狀、引導後續處 置等與旅客直接接觸者		V	必要時	必要時		必要時
	4. 旅客後送就醫診察、專 (包)機登機檢疫		V	V	V		必要時
	5. 旅客採檢區-旅客自採 唾液之檢體收集		V	必要時	必要時 ^{註3}		必要時

註1：倘有接觸旅客或其私人物品，於服務每位旅客後，應立即以乾洗手設備執行手部衛生作業。

註2：本表所訂為基礎建議，檢疫人員可依實際狀況酌予提升。

註3：如有穿著一般隔離衣時，視情形再外加防水圍裙。